

2015 年
中山市技师学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山市技师学院概况

一、 部门职责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中山市技师学院 2015 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中山市技师学院 2015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中山市技师学院

第一部分 中山市技师学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山市技师学院是主管职业教育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

1、承担全日制中、高等职业技术教育工作，重点培养高技能人才。

2、承担技工教育、职业培训专业理论教师和生产实习指导教师的培训。

3、承担省市下达的就业再就业、智力扶贫、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培训、农村劳动力转移技能培训、创业培训等各种培训和实训任务。

4、承担与区域经济发展相关的技工教育、教材开发、实习装备等方面的研究，建设一批与区域产业结构和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示范专业。

5、开展国内外校际学术交流和校企、校际教育合作。

6、承担相关专业的职业技能培训与鉴定。

（二）机构设置

我院内设 6 个管理机构， 10 个教学机构。6 个管理机构分别是党政办公室、人力资源和财务管理处、教务处、学生处、招生

就业处、总务处。10 个教学机构分别是机械系、电气应用系、计算机应用系、汽车系、机电系、家用电器系、现代服务系、食品化工系、旅游服务系、职业技能培训中心。

我院无独立编制预决算的下属单位。

第二部分 中山市技师学院 2015 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山市技师学院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707.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0.2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事业收入	3	12,156.23	三、国防支出	16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18	13,016.36
六、其他收入	6	25.64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	872.31
本年收入合计	9	13,888.88	本年支出合计	22	13,888.8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0		结余分配	2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12			25	
总计	13	13,888.88	总计	26	13,888.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中山市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888.88	1,707.01	0	12,156.23	0	0	256,410.6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0	0.2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20	0.2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20	0.20					
205	教育支出	13,016.36	1,538.04		11,472.91			54,160.00
20502	普通教育	0.20	0.2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0.20	0.20					
20503	职业教育	13,016.16	1,537.84		11,472.91			54,160.00
2050303	技校教育	13,015.19	1,536.87		11,472.91			54,160.00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0.98	0.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2.31	168.77		683.32			202,250.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6.68	146.6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6.68	146.68					
20807	就业补助	724.48	21.41		682.84			202,250.69
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	34.45			34.42			302.69
2080710	特定就业政策支出	20.19						201,948.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669.83	21.41		648.42			
20809	退役安置	0.18	0.18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0.18	0.18					
20816	红十字事业	0.97	0.49		0.48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0.97	0.49		0.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中山市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888.88	7,261.97	6,626.91	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0		0.2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	0.20		0.2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 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20		0.20			
205	教育支出	13,016.36	7,115.28	5,901.08			
20502	普通教育	0.20		0.2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0.20		0.20			
20503	职业教育	13,016.16	7,115.28	5,900.88			
2050303	技校教育	13,015.19	7,115.28	5,899.91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0.98		0.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2.31	146.68	725.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6.68	146.6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6.68	146.68				
20807	就业补助	724.48		724.48			
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	34.45		34.45			
2080710	特定就业政策支出	20.19		20.19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669.83		669.83			
20809	退役安置	0.18		0.18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0.18		0.18			
20816	红十字事业	0.97		0.97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0.97		0.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中山市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1	1,707.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15	0.20	0.20	
二、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5		五、教育支出	19	1,538.04	1,538.0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支出	21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22	168.77	168.77	
本年收入合计	9	1,707.01	本年支出合计	23	1,707.01	1,707.01	
年初财政拨款结 转和结余	10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11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12			26			
	13			27			
总计	14	1,707.01	总计	28	1,707.01	1,707.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中山市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707.01	807.58	899.4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0		0.2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20		0.2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20		0.20
205	教育支出	1,538.04	660.90	877.15
20502	普通教育	0.20		0.2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0.20		0.20
20503	职业教育	1,537.84	660.90	876.95
2050303	技校教育	1,536.87	660.90	875.97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0.98		0.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77	146.68	22.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6.68	146.6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6.68	146.68	
20807	就业补助	21.41		21.41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1.41		21.41
20809	退役安置	0.18		0.18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0.18		0.18
20816	红十字事业	0.49		0.49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0.49		0.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中山市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61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2.07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1.17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04	手续费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30207	邮电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7.03	30211	差旅费	0.17
30301	离休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302	退休费	146.68	30213	维修（护）费	0.42
30303	退职（役）费		30214	租赁费	0.51
30304	抚恤金		30215	会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16	培训费	
30306	救济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7	医疗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8	助学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9	奖励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10	生产补贴		30226	劳务费	
30311	住房公积金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12	提租补贴		30228	工会经费	
30313	购房补贴		30229	福利费	
30314	采暖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支出	650.3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6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1.9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8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0	产权参股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403	财政贴息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人员经费合计		797.03	公用经费合计		10.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1 表

部门：中山市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2015 年度预算数						2015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2015 年度本单位三公经费均不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从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支出，因此本表金额为 0 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2 表

部门：中山市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2015 年度预算数						2015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1	10	43	10	33	38	47.61	10.25	27.19		27.19	10.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2015 年度本单位三公经费从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山市技师学院

项 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和结 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209	城市公用事业 附加及对应专 项债务收入安 排的支出						
2120901	城市公共设施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因本单位没有该项收入及支出，所以本表金额为 0 元。

第三部分 中山市技师学院 2015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5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山市技师学院 2015 年度总收入 13,888.8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3,888.8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1,707.0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315.79 万元，下降 43.53%。主要原因：一是 2014 年我院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示范校第二批建设学校中央补助资金共 840.24 万元，2015 年该项目资金为 6.57 万元，二是 2014 年我院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退费和补助省级资金共 1,124.45 万元，2015 年该项目资金为 19.13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本部门 2014 年和 2015 年度均没有该项收入。

3. 事业收入 12,156.2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117.86 万元，下降 14.84%。主要原因：一是 2014 年学院免学费退费补助经费共 1,745.15 万元，2015 年没有该项收入，二是 2014 年国家示范校建设配套资金共 305.54 万元，2015 年该项目资金为 9.11 万元，三是 2014 年国家高技能实训基地配套资金共 144.28 万元，而 2015 年该项目资金为 8.81 万元，四是 2014 年国家助学金市镇两级负担经费共 281.31 万元，2015 年该项目资金为 20.71 万元。

4. 经营收入 0 万元，本部门 2014 年和 2015 年度均没有该项

收入。

5. 其他收入 25.6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14.14 万元，下降 81.66%。主要原因：一是 2014 年远程教学互动平台建设项目资金共 104.97 万元，2015 年该项目资金为 20.19 万元，二是 2014 年公共实训基地设备购置资金共 32.38 万元，2015 年没有该项目收入。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山市技师学院 2015 年度总支出 13,888.8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3,888.8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2 万元，主要用于中山市第三届“博爱 100”公益创投活动——种子资金，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9 万元，增长 45.20%，主要原因是 2015 年该项支出是学生参加中山市第三届“博爱 100”公益创投活动的喷画费，而 2014 年该项支出为聘请专家做知识产权专题讲座劳务费共 0.11 万元。

2. 教育（类）支出 13,016.36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有：工资及津补贴、奖励性绩效工资、社保医保及公积金、在职住房维修和物业管理补贴、外聘教职员及客座教师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世界银行贷款还本付息经费、技能鉴定成本、培训成本、校园场室修缮和设施维护经费等。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606.23 万元，下降 21.69%，主要原因：一是 2014 年我院完成了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退费的大部分工作，二是 2014 年按规定完成 2012 年至 2014 年学生国家助学金发放工作，三是 2014 年我院参加中等职业

教育改革发展示范校第二批建设学校评选，导致相关支出较大，四是 2014 年进行国家高技能实训基地配套建设，导致相关支出较大。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72.31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有：粤财社[2012]437 号 2012 年上半年农村劳动力培训转移就业专项资金、粤财社[2012]268 号 2011 年下半年农村劳动力培训转移就业专项资金、粤财社（2013）300 号 2012 年下半年农村劳动力培训转移就业专项资金、粤财社[2008]430 农村转移培训补助、离退休费等。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8.34 万元，增长 7.17%，主要原因如下：一是 2015 年发放离退休住房维修和物业管理补贴 38.71 万元，二是 2015 年粤财社[2008]430 农村转移培训补助 56.59 万元，比 2014 年增加 20.04 万元。

二、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山市技师学院 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707.0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07.0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93.59 万元，下降 5.20%；主要原因是部分指标没有使用完毕；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二）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山市技师学院 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707.0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07.0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93.59 万元，下降 5.20%；主要原因是部分指标没有使用完毕；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分功能科目看，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0.2 万元，主要用于学生参加中山市第三届“博爱 100”公益创投活动费；教育（类）普通教育（款）0.2 万元，主要用于 2012 年南粤优秀教师奖励；教育（类）职业教育（款）1,537.8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教师住房维修和物业管理补贴、技能鉴定成本、启航技工学校合作办学经费、第三实训大楼工程等；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146.68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退休人员退休费、退休社会保险缴费、离退休住房维修和物业管理补贴；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21.41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相关的实训场室建设款、设备款、耗材款等；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0.18 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士兵学费补助；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红十字事业（款）0.49 万元，主要用于学生参加红十字会志愿者活动的费用。

三、201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山市技师学院 201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47.61 万元，完成预算 91 万元的 52.3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10.25 万元，完成预算 10 万元的 102.5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27.19 万元，完成预算 43 万元的 63.2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0.17 万元，完成预算 38 万元的

26.76%。2015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院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与上年相比，201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37.92 万元，下降 44.3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 3.17 万元，增长 44.7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 28.16 万元，下降 50.8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12.94 万元，下降 55.97%。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工作需要，上级安排因公出国（境）的项目增多；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并且本年度报废了 1 辆公务用车；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学院贯彻落实厉行节约的相关规定，公务接待批次有所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5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10.25 万元，占 21.5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7.19 万元，占 57.11%；公务接待费支出 10.17 万元，占 21.3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10.25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本单位教师出国（境）团组 4 个、累计 13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 （1）专业教师三人参加香港港九电气周年会的交通费及住宿费 0.58 万元；
 - （2）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 9.67 万元，其中：0.72 万

元主要用于教学管理人员三人参加香港亚洲技术装备展暨热身赛的交通费及住宿费支出，4.15万元主要用于校长一人赴巴西参加世界技能大赛技术交流观摩活动的机票、住宿、伙食、保险签证等支出，4.80万元主要用于专业教师六人赴台湾参加校际交流学习的培训交流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7.1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5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27.19 万元，2015 年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0 辆，主要用于公务应急工作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0.17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2015 年，本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42 批次，接待人数共 972 人。主要包括请专家来校培训、指导的交通费、住宿费及餐费，以及来校交流、检查人员的餐费等。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5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68 万元，比上年增加 8.6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15 年机关运行经费 8.68 万元全部是专项业务费，另外，本单位 2015 年所有专项业务费中，还有大部分是财政专户管理资金，而 2014 年本单位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等费用都是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不符合机关运行经费定义，因此 2014 年机关运行经费为 0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5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133.2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39.2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75.9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18.0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为零。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0 辆，均为一般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35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15 年度财政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 2,219.71 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 12%。

组织对“外聘教职员及客座教师经费”、“校园场室修缮和设施维护经费”2 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涉及财政预算支出 2,219.71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外聘教职员及客座教师经费”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总体绩效评价结论为良好。“校园场室修缮和设施维护经费”项目支出绩效情况不够理想，未达到项目申请时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总体绩效水平为中。

本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组织对本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涉及财政预算支出 2,219.71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外聘教职员及客座教师经费”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绩效目标。我院共有在校生 1.2 万

人，按照国家规定的师生比要求，应配置教师 690 人，但学院实有在编人员 390 人，缺口达 300 人，通过外聘教职员和客座教师是一个短期内缓解师资压力大有效手段，项目的实施具有一定的合理性、可行性。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了学院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完成了既定的教学工作量目标，有力地保障了人才培养质量，产生了比较明显的经济社会效益。该项目总体绩效评价结论为良好；“校园场室修缮和设施维护经费”项目支出绩效情况不够理想，未达到项目申请时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的实施有效解决中山市技师学院两校区约 1.2 万名师生的生活、学习场地、设施的使用需要，为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提供有力保障，基本完成了年初的预算目标。该项目总体绩效水平为中。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本年度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没有增加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3.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本年度本单位无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4. 其他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本年度本单位无其他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为便于社会公众的理解，各部门需对公开内容中涉及的专业名词进行解释，格式如下：（以下专业名词解释供参考，各部门可以根据公开内容中涉及的专业名词自行予以增减）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